

2025年度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度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起草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有关政策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相关行政许可与市场主体登记注册。组织指导和开展全区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组织指导和开展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加强综合执法监督工作，规范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负责全区市场监管相关安全生产工作。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

作。

（五）负责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反垄断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六）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标准制修订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

（七）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拟订并实施知识产权激励奖励制度、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指导落实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审查、确权相关前置服务工作。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工作。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统筹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

（八）负责保护知识产权。拟订并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研究提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组织指导知识产权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拟订并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

（九）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全区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区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建立并统一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十）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和伤害监测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

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

（十一）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全区食品安全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

（十二）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研判、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注册核查、备案和监督管理。

（十三）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拟订监督管理政策规划，执行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稽查制度，依法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违法行为，落实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负责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以及分类管理制度。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的行政许可和监督管理，组织实施相关质量管理规范。

（十四）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风险监测和应急管理工作。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和使用环节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五）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风险防范和伤害监测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依法承担特种设

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十六）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七）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拟订并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指导协调全区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

（十八）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交流与合作。参与开展相关工作对外谈判。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九）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知识产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机关后勤保障等日常工作。指导本部门数字化建设、信息化工作。

（二）政策法规股（执法监督股）。负责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负责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工作。负责组织开展法治教育工作。做好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听证和行政赔偿相关工作。负责行政职权清理、权责清单编制工作。负责全区市场监管系统执法监督工作，拟订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及稽查办案的制度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查处有关违法行为和案件查办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组织指导市场监管专项执法行动。协调落实

跨部门联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区市场监管执法队伍建设。负责执法办案信息系统管理。组织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违法行为有关工作，指导和监督全区打假工作，组织协调全区有关专项打假活动。

（三）财务股。研究制定机关和派出机构财务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承担机关和派出机构预决算。承担各类资金管理工作，组织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协调组织机关和派出机构收费管理、票据管理、罚没物资处理。承担固定资产管理。承担协调机关和派出机构政府采购、国有资产、基本建设管理。指导本系统装备配备工作。

（四）人事教育股。承担机关和派出机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和教育培训等工作。指导相关人才队伍建设和基层规范化建设工作，建立健全相关领域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体系，指导开展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负责机关和派出机构外事工作，统筹协调涉外和港澳台事宜，承办对外联络、合作与交流活动。承担机关和派出机构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

（五）协调应急与新闻宣传股。统筹协调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集中监督检查。统筹指导全区食品安全工作，督促检查区有关部门和镇政府落实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组织协调市场监督管理方面重大事故应急处置。承担市场监督管理新闻宣传、新闻发布、信息简报、微信公众号等工作，协调组织重大宣传活动。组织相关舆情监测、分析和协调处置工作。

（六）市场规范与综合规划股。承担依法规范市场秩序工作。负责组织监督管理市场交易行为。承担协调推进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深化改革工作。拟订相关市场监督管理战略和发

展规划并统筹实施和组织评估。负责统筹推进全区市场监督管理体系建设。承担并指导统计工作，组织开展相关政策研究、综合调研、综合分析和市场环境评价。承担重要综合性文件、文稿的起草工作。负责建立市场监管协调机制。承担推进高层次战略合作相关工作。

（七）信用风险监管股。拟订并实施信用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组织指导对市场主体登记注册行为的监督检查工作。组织指导信用分类管理和信息公示工作。负责企业年报工作。承担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建设和管理工作。建立经营异常名录和“黑名单”制度，承担市场主体监督管理信息和公示信息归集共享、联合惩戒的协调联系工作。负责商标抢注、非正常专利申请等行为的信用监管。组织开展产品、设备、装置的伤害监测和风险管理工作。承担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研判、风险预警和风险交流等工作。负责市场行为风险监测分析，建立重点领域风险监控机制。

（八）价格监督检查与反不正当竞争反垄断股（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办公室）。拟订有关价格收费监督检查、反不正当竞争、直销监管及禁止传销的制度措施、规则指南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商品价格、服务价格以及国家机关、事业性收费的监督检查工作。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传销、违法直销案件。承担监督管理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和打击传销工作。协调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九）网络交易监督管理股。拟订并实施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组织指导网络交易平台和网络经营主体规范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实施网络交易价格行为的监督检查工作。协助打击网络交易侵犯知识产权行为。组织实施网络市场

监测工作。依法组织实施合同、拍卖行为监督管理。

（十）广告监督管理股。拟订实施广告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指导药品、保健食品、医疗器械、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工作。组织指导监测各类媒介广告发布和违法广告行为的查处，协调广告整治。指导促进广告业和公益广告发展。指导广告审查机构和广告行业组织的工作。

（十一）知识产权股。组织推进知识产权、商标品牌战略规划实施和知识产权强区建设。拟订知识产权激励奖励制度、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协调指导产业、园区和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工作。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和军民融合工作。指导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承担专利代理执业监督工作。统筹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指导商标注册、专利申请和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审查、确权相关前置服务工作。拟订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推动全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工作，牵头建立知识产权保护协调和执法协作机制。承担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工作。承担原产地地理标志、特殊标志和奥林匹克、世界博览会标志等官方标志保护工作。组织指导知识产权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拟订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并组织实施。

（十二）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股。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和规划、品牌建设的政策措施。负责产品宏观质量管理。承担统筹质量基础设施协同服务及应用工作。建立并推行质量奖励制度。配合上级市场监管部门组织开展缺陷产品召回。配合开展产

品质量事故调查和服务质量监测工作。承担产品防伪的监督管理工作。拟订全区重点监督的产品目录。组织实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组织指导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发现的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标准等不合格产品后处理工作。组织指导实施生产许可证管理产品的证后监督检查工作。配合开展区域重点消费品质量监测评价。组织指导开展产品质量专项治理。指导和协调全区市场监管系统产品质量监管工作。指导和协调产品质量行业、专业性监督工作。组织指导消费品质量安全社会监督工作。组织指导棉花等纤维质量监督工作。组织实施标准化战略规划和政策措施。协调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联盟）标准相关工作。指导推进知识产权与标准融合发展。配合开展标准化试点示范工作。协调指导单位和个人参与国内外标准化活动。管理全区商品条码工作。指导全区消费环境建设；指导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统筹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投诉举报的受理、处理工作。

（十三）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股。分析掌握全区生产领域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安全形势。拟订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生产监督管理和生产者落实主体责任的制度措施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区生产环节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安全监督抽检、评价性抽检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企业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可追溯体系。组织食盐生产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十四）食品与特殊食品经营安全监督管理股。分析掌握流通领域食品安全形势。拟订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流通、市场销售食用农产品监督管理和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制度措施，组织实施并指导开展监督检查工作。组织食盐经营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

作。拟订全区经营环节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安全监督抽检、评价性抽检计划并组织实施。分析掌握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和婴幼儿配方乳粉等特殊食品领域安全形势，拟订特殊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并组织实施。依据授权承担特殊食品注册核查工作。拟订全区特殊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评价性抽检计划并组织实施。

（十五）餐饮服务监督管理股。分析掌握餐饮服务领域食品安全形势。拟订餐饮服务环节监督管理和餐饮服务提供者落实主体责任的制度措施，组织实施并开展监督检查工作。指导协调全区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工作。拟订全区餐饮服务环节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安全监督抽检、评价性抽检计划并组织实施。

（十六）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依法组织承担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等承压类特种设备，以及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等机电类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监督和风险分析工作。组织对特种设备的生产、经营、使用、检验检测进行监督检查，监督管理相关生产单位。依法组织调查特种设备事故并开展统计分析。公布特种设备安全及能效状况。组织指导特种设备违法行为的查处。

（十七）计量与认证认可监督管理股。统筹规划社会公用计量标准、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建设。承担计量标准、计量标准物质和计量器具管理工作，组织量值传递溯源和计量比对工作。组织制订实施计量技术规范。承担商品量、市场计量行为、计量仲裁检定和计量技术机构及人员监督管理工作。推行计量现代化管理制度。规范计量数据使用。协助上级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规划指导全区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负责

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工作。协助组织开展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和能力比对工作。负责本部门科技发展和技术机构建设，协调检验检测技术机构整合和改革工作。负责提出质量基础设施等重大科技需求，承担科研攻关、科技普及、科技成果应用、重大技术改造和重大技术装备的管理事项。

（十八）药品化妆品与医疗器械安全监管股。执行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稽查制度。监督实施药品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监督管理特殊药品。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和化妆品经营环节监督检查。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问题产品召回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并依法处置。组织并依职责监督实施化妆品标准、分类规则、技术指导原则。依职责指导药品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和化妆品经营环节监督检查工作。按上级要求拟订全区药品、医疗器械与化妆品安全监管抽检、评价性抽检计划并组织实施。

（十九）行政许可股。组织实施统一规范的行政许可规则、标准、制度。统筹协调深化行政许可审批制度改革、审批标准化建设、推进商事制度改革和便利营商政策措施。组织协调行政许可事项的勘查、认证、检验、检测、审核相关工作。组织协调涉及其他部门联合审批相关事项。承担依法由本部门直接实施和审查上报的行政许可工作。负责行政许可信息统计、分析、公开工作。指导全区市场监督管理方面行政许可工作。

（二十）登记注册股。组织实施统一规范的市场主体登记注册规则、标准、制度。统筹协调深化登记注册审批制度改革、审批标准化建设、推进商事制度改革和便利营商政策措施。指导登

记注册全程电子化工作。承担规定范围内的内资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司企业法人、合伙企业、个人独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及其有关政务服务事项工作。负责全区各类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信息统计、分析、公开工作。指导全区市场监督管理方面登记注册工作。扶持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承担建立完善小微企业名录工作。配合当地党委开展有关市场主体的党建工作。

（二十一）执法一股（执法一大队）。负责组织查处辖区市场主体准入、生产、经营、交易、使用等环节有关违法行为，承办投诉举报的核查处置。协助和参与省、市、区有关部门组织的跨地区、跨部门案件的查处工作。负责城区所和东城所辖区范围内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工作。

（二十二）执法二股（执法二大队）。负责组织查处辖区市场主体准入、生产、经营、交易、使用等环节有关违法行为，承办投诉举报的核查处置。协助和参与省、市、区有关部门组织的跨地区、跨部门案件的查处工作。负责北惯所、合山所、那龙所、塘坪所、大八所和红丰所辖区范围内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工作。

（二十三）执法三股（执法三大队）。负责组织查处辖区市场主体准入、生产、经营、交易、使用等环节有关违法行为，承办投诉举报的核查处置。协助和参与省、市、区有关部门组织的跨地区、跨部门案件的查处工作。负责雅韶所、大沟所、新洲所和东平所辖区范围内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工作。

机关党委。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群工作。负责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规范工作。

(二十四)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城区市场监督管理所:

负责阳东区城区范围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二十五)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东城市场监督管理所:

负责阳东区东城镇范围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二十六)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北惯市场监督管理所:

负责阳东区北惯镇范围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二十七)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合山市场监督管理所:

负责阳东区合山镇范围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二十八)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那龙市场监督管理所:

负责阳东区那龙镇范围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二十九)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雅韶市场监督管理所:

负责阳东区雅韶镇范围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三十)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大沟市场监督管理所:

负责阳东区大沟镇范围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三十一)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新洲市场监督管理所:

负责阳东区新洲镇范围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三十二)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东平市场监督管理所:

负责阳东区东平镇范围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三十三)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塘坪市场监督管理所:

负责阳东区塘坪镇范围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三十四)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大八市场监督管理所:

负责阳东区大八镇范围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三十五)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红丰市场监督管理所:

负责阳东区红丰镇范围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三十六)阳江市阳东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12315投诉举报中心):

向消费者提供消费信息和咨询服务,提高消费者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引导文明、健康、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消费方式;参与制定有关消费者权益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强制性标准;参与有关行政部门对商品和服务的监督、检查;就有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问题,向有关部门反映查询,提出建议;受理消费者的投诉,并对投诉事项进行调查、调解;投诉事项涉及商品和服务质量问题的,可以委托具备资格的鉴定人鉴定;就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支持受损害消费者提起诉讼或者依照本法提起诉讼;对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通过大众传播媒介予以披露。

(三十七)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技术中心:

研究拟订本局信息化建设的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和监督;负责本局数据中心的建设、管理和维护工作、对中心平台所承载的各类信息化系统应用实施保障;负责本局

信息化设备(含涉密计算机)及市场监督网络系统的运行维护;负责本局政府网站、电子政务平台的建设、管理和技术保障;负责本局业务档案和电子化档案的综合管理、查询工作;执行区委、区政府和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信息化工作政策,负责本局与市局、区直单位电子政务协作项目建设的技术联络工作。

(三十八)阳江市阳东区食品药品快筛快检所:

对辖区内食品、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化妆品的质量进行快速筛选检验;承担辖区食品药品安全进行风险监测和评估职责;负责辖区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进行监测、上报;对辖区食品药品从业人员进行法律、业务知识培训;负责食品药品投诉举报;执行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承接阳江市食品药品检验所、阳江市检测检验中心委托和交办的其他检测任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494.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022.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77.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3.4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79.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92.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18.8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477.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75.29	本年支出合计	57	4,990.6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3.0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87.73
总计	30	5,078.32	总计	60	5,078.3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975.29	4,971.86	0.00	0.00	0.00	0.00	3.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6.73	3,003.30	0.00	0.00	0.00	0.00	3.4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06.73	3,003.30	0.00	0.00	0.00	0.00	3.43
2013801	行政运行	2,595.11	2,595.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98.62	395.19	0.00	0.00	0.00	0.00	3.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69	679.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2.78	612.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7.70	19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7.32	27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75	13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6.92	66.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6.92	66.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2.99	192.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99	192.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7.44	16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03	22.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51	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8.88	61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8.88	61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7.16	277.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1.72	341.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77.00	477.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77.00	47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77.00	477.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990.60	4,031.27	959.3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22.04	2,595.11	426.93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22.04	2,595.11	426.93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2,595.11	2,595.11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3.00	0.00	13.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13.93	0.00	413.9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69	624.29	55.4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2.78	612.7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7.70	197.7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7.32	277.3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75	137.7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6.92	11.52	55.4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6.92	11.52	55.4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2.99	192.9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99	192.9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7.44	167.44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03	22.03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51	3.5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8.88	618.8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8.88	618.8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7.16	277.1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1.72	341.72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77.00	0.00	477.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77.00	0.00	477.00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77.00	0.00	477.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494.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016.38	3,016.3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77.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79.69	679.6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2.99	192.9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18.88	618.8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77.00	0.00	477.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71.86	本年支出合计	59	4,984.93	4,507.93	477.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9.5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47	6.4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9.5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991.40	总计	64	4,991.40	4,514.40	477.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507.93	4,031.27	476.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16.38	2,595.11	421.27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16.38	2,595.11	421.27
2013801	行政运行	2,595.11	2,595.11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3.00	0.00	13.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08.27	0.00	408.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69	624.29	55.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2.78	612.7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7.70	197.7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7.32	277.3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75	137.75	0.00
20808	抚恤	66.92	11.52	55.40
2080801	死亡抚恤	66.92	11.52	55.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2.99	192.9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99	192.9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7.44	167.4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03	22.03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51	3.5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8.88	618.8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8.88	618.8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7.16	277.1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1.72	341.7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81.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96
30101	基本工资	822.76	30201	办公费	0.76
30102	津贴补贴	1,025.10	30202	印刷费	0.38
30103	奖金	648.48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1.75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4.0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7.32	30207	邮电费	2.7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7.7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7.4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03	30211	差旅费	1.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7.16	30213	维修（护）费	6.13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1.67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6
30302	退休费	330.16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11.5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75.69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9.44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1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2.5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5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3,723.23		公用经费合计	308.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477.00	477.00	0.00	477.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477.00	477.00	0.00	477.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77.00	477.00	0.00	477.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77.00	477.00	0.00	477.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59	0.00	25.43	0.00	25.43	0.16	25.59	0.00	25.43	0.00	25.43	0.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度总收入5,078.3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975.2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494.8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5.37万元，增长2.2%。主要变动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7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其他支出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3.4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2万元，下降34.6%。主要变动情况：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度总支出5,078.3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4,990.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031.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4.14万元，增长2.7%。主要变动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959.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48.78万元，增长87.9%。主要变动情况：其他支出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971.8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494.8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5.37万元，增长2.2%；主要变动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7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其他支出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规模较大（或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行政运行科目，2025年度决算数为2595.11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57.57%，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支出、机关运行等方面。

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984.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507.9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8.65万元，下降0.8%；主要变动情况：住房保障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7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阳江市阳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5.5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5.5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6万元，下降17.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5.43万元，完成预算25.4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66万元，下降18.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5.43万元，完成预算25.4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66万元，下降18.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6万元，完成预算0.1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6万元，增长60%。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辆车待报废处置，暂停使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5.43万元，占99.4%；公务接待费支出0.16万元，占0.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5.4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5.4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1辆，主要用于日常公务运行和执法监管。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16万元，主要用于协助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次，接待人数共5人。主要包括协助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08.0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48万元，下降7.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印刷费、日常维修费等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96.7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3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2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50.4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69.3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5.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1.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1.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3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5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待处置车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12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5.59%。

共组织对食品及食用农产品安全检测(监督抽检)项目、农贸市场食品安全快速检测项目等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507.9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7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食品及食用农产品安全检测(监督抽检)经费、农贸市场食品安全快速检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4546.58万元，执行数4507.93万元，完成预算的99.15%。根据项目立项、资金落实、资金管理、事项管理、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等指标对该专项资金进行自评，得分96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有：一是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有待提高。二是专项资金下拨时间较迟，影响资金支出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有：一是加强预算编制管理，科学规划预算编制工作，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二是加强绩效管理，落实预算支出责任，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提升单位财务管理水平，完善内部管理制度。

食品及食用农产品安全检测(监督抽检)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5万元，执行数为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根据项目立项、资金落实、资金管理、事项管理、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等指标对该专项资金进行自评，得分96分。通过对全区食品从生产环节，流通环节和餐饮环节进行了较全面的抽查检验，从而引导企业规范生产、诚实经营，同时对抽检发现的不合格产品进行了查封与立案调查，保障了阳东区食品的整体安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分析：本年度不合格样品为水果制品、酒类、香辛料类、豆制品、水产制品、豆制品、餐饮食品、蔬菜制品、调味品、食用农产品。改进措施：后期需继续加大对不合

格食品类别的监督抽查力度，同时对食品安全风险较大的产品增加抽样的批次，提高抽样靶向性，确保产品质量安全。在严格落实食品监管的过程中，深入开展风险排查和专项整治，提升食品药品安全治理能力，加强预警分析研判。

农贸市场食品安全快速检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7万元，执行数为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根据项目立项、资金落实、资金管理、事项管理、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等指标对该专项资金进行自评，得分96分。在落实食品安全抽检和风险监测工作的基础上，以“预防为主，风险管理”为原则，对市场销售食用农产品开展快速检测，及时发现可能存在质量安全隐患的问题食用农产品（以下简称问题产品），督促市场开办者、食用农产品销售者依法依规处置问题产品，进一步防控我区食用农产品销售环节质量安全风险。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分析：检测参数单一，覆盖面窄。现有快检设备多侧重于蔬菜中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残留的检测，对水产品中的孔雀石绿、硝基呋喃代谢物，畜禽肉中的瘦肉精，以及真菌毒素等检测能力较弱，难以满足全品类食用农产品的监管需求。改进措施：拓展检测参数覆盖面。根据辖区食用农产品消费特点和风险监测结果，动态调整快检重点。加大对水产品、畜禽肉、禽蛋及水果中禁限用药物（如“瘦肉精”、孔雀石绿、恩诺沙星等）的检测比例，实现高风险品种全覆盖。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